

鲁山县董周乡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董周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持续深化公开内容，优化公开平台，规范公开流程，完善公开制度，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为促进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主动公开：聚焦群众关切，重点公开产业发展、惠民政策（低保、养老补贴发放、农村保洁员公益岗及就近就业公益岗聘用及工资发放）等核心内容，确保公开信息精准对接民生需求，全年通过鲁山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3 条。利用乡政府公示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5 条。各行政村通过“三务”公开栏公开 70 余次。

依申请公开：2025 年度我乡未收到任何形式的申请公开信息要求，未发生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的情况，未发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、投诉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信息管理：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信息进行多层级审核，确保信息真实合规。

平台建设：构建“线上 + 线下”公开矩阵，线上依托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，线下通过政务公开专栏、各村标准化公开栏公示关键内容。

监督保障：根据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梳理政务公开工作重点，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严格落实政务公开主体责任，明确工作职责到人，强化尽责履职，完善监督机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

公开内容深度不足，部分民生领域政策解读较为简略，群众理解难度较大；

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参差不齐，对公开范围、保密界限的把握不够精准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优化公开清单，聚焦惠民政策、项目推进等重点领域，增加图文解读、案例说明等通俗化内容，提升信息可读性；

开展季度专题培训，邀请上级部门专家指导，强化保密审查与公开范围界定能力，提升工作规范化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，董周乡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执行，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无其他需要补充报告的事项。